

2025-2026年度南京宁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校园食材供配快速检测服务采购邀请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JC-20250731LXSGCG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5-2026年度南京宁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校园食材供配快速检测服务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48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宁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邀请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南京宁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农产品质量管理制度, 强化农产品质量监管, 从源头上消除企业运营中大宗食材及供应链风险隐患, 拟委托第三方供应商对配送校园的食材提供食品安全快速检测服务, 及时发现并处理潜在食品安全风险, 提升南京宁鲜商业品牌质量核心竞争力和社会影响力。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2026年度南京宁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校园食材供配快速检测服务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5-2026年度南京宁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校园食材供配快速检测服务采购: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公章)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4年度或最新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开标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材料); 税收相关材料是指: 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税收证明或完税凭证或银行出具的税收缴款证明。社保相关材料是指: 在人社部门或税务机关或银行缴纳社保的凭证;(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本条所称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见附件);
- 6、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符合并提供承诺书原件, 格式自拟);
- 7、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无。
- 8、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投标:

(1)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符合并提供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2) 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符合并提供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3) 失信被执行记录，被列示为失信被执行人（以“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本标段投标的，全部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在资格审查材料中投标单位自述母子公司关系，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到的为准。网址为：<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提取相关信息时只需打印基础信息中的营业执照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和分支机构信息四项内容（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01 09:00到2025-08-07 17:00

获取方式：1、时间：2025年8月1日起至2025年8月7日（北京时间），每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公休日、节假日除外），逾时作自动放弃。 2、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南湖路1号5楼。 3、方式：仅以邮件方式向受邀投标人发送投标邀请书，不接受没有投标邀请书的投标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0 14: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8月2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南湖路1号5楼会议室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0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南湖路1号5楼会议室

七、其他

1、采购方式：邀请招标

2、预算金额：48万元

3、最高限价：48万元，投标报价超过此价格作无效标处理

4、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5、资格审查方法：资格后审

6、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7、本项目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8、勘察现场及答疑：采购人不组织现场勘查，供应商可自行勘察现场或联系采购人。

未踏勘现场或踏勘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

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请各潜在投标供应商务必对采购文件进行仔细地阅读，在随后的采购中，对采购文件所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9、开标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出席。

10、本项目邀请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www.jszbtb.com）。若有关本次采购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信息更正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宁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玄武区北京东路36号
联 系 人： 成工
电 话： 1367511539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捷诚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建邺区南湖路1号5楼
联 系 人： 李工
电 话： 13776628162
电 子 邮 件： 70671334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魏子程（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